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19-023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3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远期外汇买卖等业务。授信有效期限自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银行及额度如下：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5,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樵支行	3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3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西樵支行	3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2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2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西樵支行	2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梧州分行	1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5,000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1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5,000
合计	350,000

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建设的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萧华先生，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审批公司以自有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等资产为公司授信提供抵押担保的事项（不含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人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